

证券代码：301316

证券简称：慧博云通

公告编号：2026-042

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（一）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（二）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（二）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孙玉文先生
- （三）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（四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

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年5月20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20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五）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2幢33层公司会议室

（六）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七）出席人员：

1、股东总体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5人，代表股份142,454,2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.260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6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4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3人，代表股份142,394,2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.246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2人，代表股份2,241,1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54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6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4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0人，代表股份2,181,1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399%。

3、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董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2,38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97%；反对 6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55%；弃权 6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69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007%；反对 6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914%；弃权 6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79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2,38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11%；反对 6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55%；弃权 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4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71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899%；反对 6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914%；弃权 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86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2,3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06%；反对 6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60%；弃权 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4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70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587%；反对 6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227%；弃权 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86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、舟山慧博创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依法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6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802%；反对 6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0119%；弃权 6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7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6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802%；反对 6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0119%；弃权 6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79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2,361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52%；反对 63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49%；弃权 28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4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815%；反对 63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513%；弃权 28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67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同意，议案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2,378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70%；反对 66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68%；弃权 8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16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311%；反对 66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718%；弃权 8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71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；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连奕昕、兰蕊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(二) 金杜上海分所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0日